106學年度第1學期『假日、平日中午室外運動場地』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:1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各系學會欲借用者，請派體育幹事或**1位代表**準時出席。

三、假日場地可供借用時間為8時至17時、平日中午場地可供借用時間為12時至14時。

四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校際比賽之借用：

1.以聯合**5校（含本校）以上**的活動屬之；**必須**攜帶活動企畫書以備查。

2.時段限制：至多可借用2天假日。

3.借用範圍：至多可借用全部棒壘球場、5面籃球場及5面排球場。

4.若同時有借用體育館者，場地將配合體育館借用日期，優先排定給借用體育館之學會。後續如因承辦學會自身因素導致活動改期者，室外場地借用不具備此優先權。

（二）系（際）比賽及其他單位之借用：

1.時段限制：至多可借用1天假日或1週非假日的中午時段。

2.借用範圍：至多可借用1面棒壘球場、2面籃球場及3面排球場。

3.(新增)同系之系學會、籃、排、壘球系隊在同一個籤號登記場地，每一次場地借用範圍同上，但各場地可不同日期！故在登記前請系學會與各系隊先進行協調。

（三）以上各場地於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五、使用順位及抽籤相關規定：

（一）場地使用之順位：校際比賽→系（際）比賽→其他單位（包括社團及校友會）。

（二）再按簽到表之排序進行抽籤，並將所抽號次註明於簽號欄內。

（三）以號碼較小者先行登記借用場地。

（四）未準時出席簽到者，將無法參與抽籤（即無法登記借用場地）。

（五）已抽籤登記場地者，至遲須於活動**3 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。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

六、10 月 14 日(六)、10 月 15 日(日)為新生盃前一週假日，各系男女籃、排球隊請各派代表於 9 月 15 日(五)上午 8 時 10 分進行抽籤登記。(每隊僅能登記 1 個球場，4 個小時，因時段有限，排序後面的有可能登記不到，請見諒，登記表即日起會先公告於 SG301 辦公室前海報供各系隊參考)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平日夜間五虎崗排球場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3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

（一）各系學會欲借用者，請派系排代表出席。

（二）為了讓場地能夠給大多數的系隊都有練習的時段，1位出席人員僅能代表1個系隊借用，禁止1個人同時借用系男排、女排的時段。如系男排、系女排都有借用場地之需求，則請各派1位代表出席場協。

三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每位代表每一輪只能借用一個時段(2小時)。（不論是籃球場或是排球場）

（二）如因體育教學之需要，臨時調課至已被預借時段之場地，則原預借該時段之系隊請勿使用場地。

（三）以上各場地於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四、使用順位及抽籤相關規定：

（一）按簽到表之排序進行抽籤，並將所抽號次註明於簽號欄內。

（二）以號碼較小者先行登記借用場地。

（三）未準時出席簽到者，將無法參與抽籤（即無法登記借用場地，或排至所有籤號最後一位）。

（四）已抽籤登記場地者，至遲須於預借時段**3 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。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

106學年度第1學期【清晨操場旁籃球場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6:0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借用以系、獨立所（國際學院之各所）學會為單位，各單位欲使用者，請派體育幹事或1位代表準時出席。

三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（每學期）場地及時段限制：

1.各系至多可使用1面籃球場（2週）。

2.獨立所至多可使用1面籃球場（1週）。

3.使用時間勿超過上午8:00，以免影響體育課。

（二）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（三）使用順位及抽籤相關規定：按簽到表之排序進行抽籤，並將所抽號次註明於簽號欄內，以號次小者先行登記借用場地。

（四）已抽籤登記場地者，至遲須於活動**3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。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

106學年度第1學期【清晨棒壘球場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6:0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各系棒球、壘球代表隊。

三、棒壘球場使用原則上以本校棒、壘、足球及橄欖球代表隊為優先。

四、雨天泥濘禁止進入，正常使用時請維持清潔。

五、預借場地至遲須於活動**3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。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

六、借用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6時至7時20分，各借用單位不得拖延時間，以免影響上課或其他單位使用。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七、棒壘球及運動場地若因場地維修或草皮保養等需要，需配合暫停使用場地，未盡事宜以體育事務處通知或公告為主。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體育館舞蹈室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6:0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限舞蹈性社團為主，請派一位代表準時出席。

三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若因特殊狀況如體育教學、代表隊集訓或體育處等學校單位使用時，需請配合讓出場地，未配合者將取消該社團日後使用之權利。

（二）預借場地至遲須於活動**3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。使用時請愛惜場地、維護場地清潔，否則將取消該社團日後預借之權利，並將原該時段空出供其他單位借用。

（三）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（四）其餘規定依體育館管理辦法處理。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武術教室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6:0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限武術性社團為主，請派一位代表準時出席。

三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若因特殊狀況如體育教學、代表隊集訓或體育處等學校單位使用時，需請配合讓出場地，未配合者將取消該社團日後使用之權利。

（二）預借場地至遲須於活動**3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。使用時請愛惜場地、維護場地清潔，否則將取消該社團日後預借之權利，並將原該時段空出供其他單位借用。

（三）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（四）其餘規定依體育館管理辦法處理。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溜冰場】借用協調會議

一、時間及地點：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6:00於體育館2樓代表隊訓練室（SG245）。

二、出席人員：運動性社團為主，請派一位代表準時出席。

三、限制條件及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若因特殊狀況如體育教學、代表隊集訓或體育處等學校單位使用時，需請配合讓出場地，未配合者將取消該社團日後使用之權利。

（二）預借場地至遲須於活動**3天前**會簽「體育事務處（室外）運動場地借用單」完畢，未簽畢者除視為未完成借用外，並取消該場地優先借用資格（表單可至體育事務處網頁下載）。使用時請愛惜場地、維護場地清潔，否則將取消該社團日後預借之權利，並將原該時段空出供其他單位借用。

（三）以上各場地於期中（末）考當週**(不含六日)**及前一週均不開放借用。

（四）其餘規定依體育館管理辦法處理。

體育活動組